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 2004-018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南光高速的重大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1 条及第 9.2 条规定，本公司应对投资南光高速事项进行及时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项目名称： 深圳市南头至光明高速公路（“南光高速”）

投资金额： 人民币约 28.76 亿元

一、项目概述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2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南光高速项目（“项目”）的建议，项目工程总概算约人民币 28.76 亿元，由本公司独立建设，项目建成后由本公司负责运营管理。

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已于 2004 年 11 月获得广东省交通厅评审通过。项目收费申请业已经深圳市交通局上报广东省交通厅审批，预计收费经营年限为 25 年。项目的其他政府审批程序目前正在进行中。

二、项目基本情况

南光高速地处深圳市中西部，是深圳市“七横十三纵”干线道路网规划体系中的纵向干线。南光高速南起深圳市南山区麒麟路北端东侧，向南通过深圳市南坪快速干道与深港西部通道、规划中的东角头口岸、大铲湾港以及蛇口港群相连；向北经龙大高速公路、常虎高速公路与广深高速公路、107 国道、莞深高速公路相接，沿途经深圳南山区

及宝安区石岩、公明、松岗、光明等经济产业重镇。它的主要功能为疏导深港西部通道和深圳西部港区的交通流，实现过境交通与城市交通的分离，对实现“围绕建设国际化城市的定位要求，努力把深圳建设成为高科技城市、现代物流枢纽城市、区域性金融中心城市、美丽的海滨旅游城市、高品位的文化生态城市”的宏伟战略目标具有重大意义。

南光高速全长 30.2 公里，全线采用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行车速度 100 公里/小时，全线设互通式立交 10 处，分离式立交 2 处，特大桥 2 座，大桥 11 座，隧道 2 座，涵洞通道 30 座。项目计划于 2005 年上半年开工，预计工期为 2.5 年，投资概算约人民币 28.76 亿元。

三、项目可行性分析

南光高速的建设对实施深圳市经济发展战略目标、完善深圳西部港区的快速集疏运输体系、促进周边区域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1、有助于实现深圳市经济发展战略及“镇镇连高速”的目标

南光高速为深圳市“七横十三纵”干线路网体系中的一条高速公路，不仅是实现深圳市区域内任意点 10 分钟内可通达高速公路或快速干道的主骨架，还是深圳市宝安区石岩、公明、松岗等经济产业重镇通向深圳市区的快速通道。同时，南光高速也是实现过境货运交通绕离城区的城外交通循环的一条重要通道，有助于有效地改善城市环境。

2、促进香港、深圳及珠江三角洲地区经济的共同发展

南光高速是珠江三角洲外环高速公路中一条放射线高速公路(东莞莞城~深圳蛇口~香港)的一部分，是香港经深圳通往珠江三角洲地区的一条便捷通道。珠江三角洲外环高速公路的建成可使粤北从化以北及湖南、江西等地车辆不绕行广州而直达深圳、香港，对拓展香港及深圳的经济发展腹地有深远影响。本项目的建成，将极大地便利香港、深圳与珠江三角洲其他地区的交通联系，促进该地区城市群的形成，使其优势互补，推动经济共同发展。

3、进一步完善口岸集疏运输体系和发挥深港西部通道的作用

根据《深圳港总体布局规划》，深圳港的发展以蛇口港、赤湾港、妈湾港、大铲湾港、盐田港为主体，除盐田港外，其余四个港口均位于深圳西部。因此，南光高速的建成将对把深圳港建设成以国际集装箱和大宗散货为主、集多功能于一体的沿海主枢纽港提供强有力的支持。

另外，南光高速作为深港西部通道建设的重要配套工程，承担着深圳西部港区的快速集疏运输功能，实施本项目将有利于充分发挥深港西部通道的作用。

四、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南光高速重要的地理位置以及深圳周边地区经济的发展趋势，本公司董事相信，投资南光高速在满足地区经济发展需要的同时，对公司的经营和发展也将起到重要的作用。

首先，投资南光高速，可充分利用深圳地区路网发展的机会，全力扩大公司的资产规模，并有利于完善公司收费路网的建设，提高整体路网收益。

其次，随着 CEPA（中国内地与香港更紧密经贸关系安排）的全面实施、以及香港、深圳、珠江三角洲其他地区及广东周边省市大经济圈的形成，预期本地区的商业贸易活动将日趋蓬勃，进一步促进经济增长和物流业的发展。南光高速地处深圳干线交通要道，连接深圳西部港区、物流园区和广东省重要的出口加工城市，相信今后该区域的公路运输需求将保持强劲的增长，可为项目提供良好的发展空间和前景。根据本公司聘请的专业机构对项目交通流量的预测及其他条件，经本公司测算，预计项目内部收益率约为 9%-10%，投资回收期约 12.5 年。

投资南光高速符合公司投资发展方向和股东的利益，是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将对本公司保持并提高良好的经营业绩、巩固公司在深圳地区高速公路的行业领先地位以及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由于项目尚处于建设前的准备阶段，因此项目面临着不确定因素，包括建设工期、投资规模等建设风险和经营风险。该等风险可能会降低项目的投资回报。

本公司具有充裕的财务资源支持项目的资本承担，本公司将根据整体资本支出计划安排项目建设所需资金，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方式解决资金需求。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本公司三届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4 年 12 月 22 日